

植物组织培养与无土栽培创新实验室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准格尔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博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ESZCZQS-G-H-260304

2026年10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博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 准格尔中学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植物组织培养与无土栽培创新实验室采购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 项目名称： 植物组织培养与无土栽培创新实验室采购项目
- 项目编号： ESZCZQS-G-H-260304
- 采购计划备案号： 430[2026]05574
-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529,420.00
-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529,420.00
-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单人净化工 作台	25. 00	175,800. 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	接种器具灭 菌器	25. 00	23,75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立式高压蒸 汽灭菌器	1.0 0	19,36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电热鼓风干 燥箱	1.0 0	5,72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紫外线灭菌 车	1.0 0	1,96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	纯水机	1.0 0	15,84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分析天平	1.0 0	9,9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8	电子天平	4.0 0	5,28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9	微量可调移 液器1	8.0 0	35,2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0	微量可调移 液器2	25. 00	27,5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1	移液器架	33. 00	4,356.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2	光照培养箱	3.0 0	75,20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3	气候培养箱	2.0 0	40,20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4	光照培养架	12. 00	55,44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5	植物生长专用培养架	4.0 0	64,00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6	水耕生态养殖系统	2.0 0	51,92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7	全温振荡器	1.0 0	19,36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8	环境测量仪-光照度	2.0 0	2,64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9	环境测量仪-温湿度	2.0 0	1,32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0	台式酸度计	2.0 0	4,4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1	多功能水质测量仪	8.0 0	10,560.0 0	支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2	恒温磁力搅拌器	4.0 0	6,6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3	超声波清洗器	1.0 0	6,6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4	精油提取器	1.0 0	5,28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5	光合作用反应仪	8.0 0	60,40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6	智能植物培养系统	1.0 0	60,560.0 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7	智能物联网控制系统	1.0 0	75,12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8	光能量补充执行器1	1.0 0	14,96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9	光能量补充执行器2	10. 00	13,2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0	室内空气循环系统	1.0 0	3,696.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1	培育模块-螺旋仿生	4.0 0	50,92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2	培育模块-漏窗培养	4.0 0	30,007.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3	培育模块-墙面基质	4.0 0	25,4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4	培育模块-单A基质	2.0 0	15,4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5	培育模块-双A基质	2.0 0	25,4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6	培育模块-单A水培	2.0 0	26,6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7	培育模块-双A水培	2.0 0	35,6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8	培育模块-双垂水培	2.0 0	13,2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9	培育模块-爬藤培养	2.0 0	3,52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0	移动模块-叠槽培养	2.0 0	26,4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1	移动模块-漏窗培养	2.0 0	26,4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2	移动模块-螺旋仿生	2.0 0	26,4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3	移动模块-叠碗培养	2.0 0	26,4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4	移动模块-四层培养	2.0 0	26,4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5	移动模块-立体四瓣	2.0 0	26,4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6	系统布景-主题树	1.0 0	73,6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7	系统布景-山水景观	1.0 0	13,2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8	系统布景-花架景观	1.0 0	1,1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9	生态耗材包	1.0 0	23,86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0	生态工具包	1.0 0	4,95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1	玻璃器皿	1.0 0	6,204.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2	耗材包	1.0 0	9,395.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3	实验工具包	1.0 0	5,456.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4	组培教学试剂包	4.0 0	41,008.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5	教学试剂包	4.0 0	17,848.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6	特色试剂包	2.0 0	9,13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7	无菌种苗包	2.0 0	3,5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8	课程模块与培训	1.0 0	39,600.0 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单人净化工作台	单人净化工作台
2	A02102100 教学仪器	接种器具灭菌器	接种器具灭菌器
3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立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立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4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电热鼓风干燥箱	电热鼓风干燥箱
5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紫外线灭菌车	紫外线灭菌车
6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纯水机	纯水机
7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分析天平	分析天平
8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电子天平	电子天平
9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微量可调移液器1	微量可调移液器1
10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微量可调移液器2	微量可调移液器2
11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移液器架	移液器架
12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光照培养箱	光照培养箱
13	A02102100 教学仪器	气候培养箱	气候培养箱
14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光照培养架	光照培养架
15	A02102100 教学仪器	植物生长专用培养架	植物生长专用培养架
16	A02102100 教学仪器	水耕生态养殖系统	水耕生态养殖系统
17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全温振荡器	全温振荡器
18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环境测量仪-光照度	环境测量仪-光照度
19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环境测量仪-温湿度	环境测量仪-温湿度
20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台式酸度计	台式酸度计
21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多功能水质测量仪	多功能水质测量仪
22	A02102100 教学仪器	恒温磁力搅拌器	恒温磁力搅拌器

23	A02102100 教学仪器	超声波清洗器	超声波清洗器
24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精油提取器	精油提取器
25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光合作用反应仪	光合作用反应仪
26	A02102100 教学仪器	智能植物培养系统	智能植物培养系统
27	A02102100 教学仪器	智能物联网控制系统	智能物联网控制系统
28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光能量补充执行器1	光能量补充执行器1
29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光能量补充执行器2	光能量补充执行器2
30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室内空气循环系统	室内空气循环系统
31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培育模块-螺旋仿生	培育模块-螺旋仿生
32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培育模块-漏窗培养	培育模块-漏窗培养
33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培育模块-墙面基质	培育模块-墙面基质
34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培育模块-单A基质	培育模块-单A基质
35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培育模块-双A基质	培育模块-双A基质
36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培育模块-单A水培	培育模块-单A水培
37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培育模块-双A水培	培育模块-双A水培
38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培育模块-双垂水培	培育模块-双垂水培
39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培育模块-爬藤培养	培育模块-爬藤培养
40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移动模块-叠槽培养	移动模块-叠槽培养
41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移动模块-漏窗培养	移动模块-漏窗培养
42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移动模块-螺旋仿生	移动模块-螺旋仿生
43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移动模块-叠碗培养	移动模块-叠碗培养
44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移动模块-四层培养	移动模块-四层培养
45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移动模块-立体四瓣	移动模块-立体四瓣
46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系统布景-主题树	系统布景-主题树
47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系统布景-山水景观	系统布景-山水景观
48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系统布景-花架景观	系统布景-花架景观
49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生态耗材包	生态耗材包
50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生态工具包	生态工具包
51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玻璃器皿	玻璃器皿
52	A02102100 教学仪器	耗材包	耗材包
53	A02102100 教学仪器	实验工具包	实验工具包
54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组培教学试剂包	组培教学试剂包
55	A02102100 教学仪器	教学试剂包	教学试剂包
56	A02102100 教学仪器	特色试剂包	特色试剂包
57	A02102100 教学仪器	无菌种苗包	无菌种苗包
58	A08060399 其他计算机软件	课程模块与培训	课程模块与培训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博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团结路4号街坊大兴家和苑小区A号楼703

邮编： 017000

联系人： 翟建华

联系电话： 15247397998

采购单位名称： 准格尔中学

地址：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邮编： 017100

联系人： 张二军

联系电话： +861504870529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中标价×1.5%×70%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1包，本项目可兼中1包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无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时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准格尔中学。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博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

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新成立未满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新成立未满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

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的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主要包括植物组织培养所需的无菌操作、灭菌、配液、培养及实验仪器设备，植物生长与无土栽培所需的培养、环境监测调控及栽培设备，以及实验器材、耗材、教学试剂、无菌种苗和配置清单中列明的课程实施相关内容。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2		标的提供地点	准格尔中学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4		合同履约地点	准格尔中学
5		验收要求	本项目所有货物、配套服务须符合响应文件及本合同全部约定标准与要求。项目验收须经现场实物查验、全套功能测试合格，且全套技术资料、竣工资料齐全，方可视为验收合格。若供应商供货、安装、调试或提供的配套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标准，存在核心指标不达标、货不对版、关键参数不符、主要功能缺失等情形的，视为供应商根本性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本采购合同，对不合格部分不予支付对应款项；项目已产生的采购、整改、返工、人工及损失等全部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须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6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2、项目全部供货完成，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3、安装调试完成且经采购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全部款项，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标的名称：单人净化工作台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支持通过物联网远程控制设备各功能的开启和关闭，防止教学过程中紫外光对人体的长时间照射，确保操作的便捷性和安全性。（须提供对应功能界面截图并进行功能标注；并确保交货验收时可进行现场功能演示与测试。）
2		采用可调风量风机系统，工作区平均风速：0.3～0.6m/s，采用垂直单向气流方式。
3		▲高效过滤器扫描检漏泄漏率≤0.01%。（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依据:JG/T292-2010《洁净工作台》）

4		工作区空气洁净度不低于5级；沉降菌平均菌落数≤0.5CFU/(皿·0.5h)。
5		工作区照度≥800lx，运行噪声≤65dB，振动幅度≤5μm。
6		配置数据采集分析终端，支持温度、湿度、光照强度、CO ₂ 浓度、风速监测，具备数据实时显示、存储、导出、历史查询及趋势分析功能。
7		系统集成专用软件控制，实现教学管理系统化智能控制。
8		▲内置微生物实验、植物组织培养实验、细胞培养实验等模式一键启停，紫外/照明/风机多参数综合联动设定（须提供对应功能界面截图并进行功能标注；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承诺所响应功能真实有效，并确保交货验收时可进行现场功能演示与测试。）
9		1.外型尺寸：≥1000×750×1650mm；工作区尺寸：≥890×700×510mm； 2.主体采用钢制结构，工作区域采用耐腐蚀、易清洁的不锈钢材质； 3.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可显示并设置设备主要运行参数； 4.工作区域便于清洁和消毒，观察面采用钢化玻璃，满足实验操作及教学观摩需要； 5.配置可升降前窗，具备必要的缓冲或减震防护措施； 6.配置初效过滤器和高效过滤器，规格尺寸：≥880×520×50mm，具备过滤器及紫外杀菌灯使用时长记录或更换提醒功能； 7.具备紫外线安全防护功能，紫外灯工作状态下，人员接近操作区域或开启前窗时可自动关闭紫外灯，防止误照射； 8.具备设备运行时间记录、无操作提醒及自动关机功能； 9.具备紫外灭菌定时/计时功能，并支持紫外灯、风机、照明等功能的联动设置； 10.具备温度补偿功能；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接种器具灭菌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设备应具备必要的机械安全和电气安全防护能力，能够承受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机械冲击和碰撞。（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采用干式高温方式进行接种器具灭菌，满足植物组织培养接种等无菌操作使用需求； 2.采用温度自动控制方式，工作温度范围：0～320℃可调； 3.外壳采用不锈钢材质，结构稳固，便于清洁维护； 4.配置耐高温消毒槽及玻璃珠灭菌介质，可用于接种工具等器械高温灭菌； 5.工作温度：0～320℃可调；灭菌温度：285～320℃； 6.电源：AC220V/50Hz；额定功率≥80W； 7.电击防护类别：Ⅰ类，配保险丝≥2个； 8.外观尺寸：深×宽×高≥160×100×190mm；净重：≥1.8kg。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立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手轮式开盖结构，具备压力机械自锁与闭盖电子自检双重保护； 2.门罩采用尼龙材质，门盖与主体有效隔热； 3.外壳采用冷轧钢板制造，表面静电喷塑，锅体采用不锈钢材质； 4.机器两侧具有快速维修检查窗口，灭菌锅锅体具有验证接口； 5.数码液晶显示，微电脑控制，≥3个固定程序和≥1个自定义程序； 6.采用保温材料，自涨式密封圈； 7.轴向双刻度读数压力表，安全阀和压控开关双重安全保护； 8.超压自泄，超温或超压设备会自动切断加热并报警； 9.机器在低水位时，会自动切断加热电源并且缺水指示和报警； 10.排水排气结构，自动排放冷空气，灭菌结束后自动排气； 11.周期计数器，记录设备使用次数； 12.灭菌温度：50-135℃； 13.温度分辨率：0.1℃； 14.融化温度：60-100℃； 15.保温温度：40-90℃； 16.温度波动度：≤1℃； 17.温度均匀度：≤1℃； 18.排气间隔时间：0-250s； 19.排气时间：0-60s； 20.置换温度：100-110℃； 21.排气次数：0-9次； 22.功率：≥3.5KW，容量：≥50L。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电热鼓风干燥箱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容积：≥135L，不锈钢内胆； 2.控温范围：室温+10℃-300℃； 3.温度分辨率：≤0.1℃，控温精度：≤0.2℃； 4.隔档层数≥7，标配隔板≥2块。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紫外线灭菌车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移动式紫外线灭菌车，采用双灯管结构； 2.灯臂长度≥900mm，灯臂角度在0～180°范围内可调； 3.紫外线中心波长约253.7nm； 4.定时范围：1～120min； 5.电源：AC220V/50Hz；双灯管总功率≥60W； 6.电击防护类别：Ⅰ类； 7.具备智能物联网控制模块； 8.设备应具备必要的机械安全防护能力，能够承受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机械冲击和碰撞。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纯水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设备应具备必要的机械安全、电气安全及接地保护措施（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采用反渗透及进一步纯化方式制备纯水、超纯水，具备设备运行状态、水质及取水状态显示功能，支持RO纯水和UP超纯水水质在线监测； 2.具备开机自检、缺水保护及报警、满水自动停机、低压保护、RO膜自动冲洗等功能； 3.采用RO反渗透膜，具备RO膜自动冲洗功能； 4.配置预处理、RO反渗透、纯化及超纯化单元，主要纯化组件便于更换和维护； 5.具备纯水循环功能，可对系统纯水进行循环处理； 7.进水水源：城市自来水；进水温度：5~45℃； 8.制水量≥10L/h，取水流量≥2L/min； 9.RO纯水电导率≤1μS/cm（25℃），满足实验室一般纯水使用需求； 10.UP超纯水电阻率≥18.2MΩ·cm（25℃），电导率≤0.055μS/cm（25℃），产水水质应满足x相关用水要求； 11.配置纯水和超纯水取水口； 12.配置储水装置，容量≥20L，满足纯水储存及连续取水需要； 13.机壳采用耐腐蚀、便于清洁维护的材料，尺寸：≥450×300×500mm； 14.电源：AC220V/50Hz。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分析天平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支持克、克拉等称量单位转换； 2.采用液晶显示，具备全量程去皮、计数功能； 3.配置可拆卸防风罩及不锈钢称盘，称盘直径≥80mm； 4.具备RS232或同等功能数据接口，可用于与计算机或打印设备连接； 5.具备过载报警及故障提示功能； 6.稳定时间≤5s； 7.配置校准砝码； 8.最大称量：200g； 9.分度值：0.0001g； 10.线性误差绝对值≤0.0003g； 11.电源适用范围：AC100~220V。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电子天平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支持克、克拉、盎司、磅等称量单位转换及计数功能； 2.采用数字显示，具备全量程去皮功能； 3.配置可拆卸防风罩及不锈钢称盘，称盘直径≥130mm； 4.具备过载报警及故障提示功能； 5.读数稳定时间≤1s； 6.最大称量：600g； 7.分度值：0.01g； 8.线性误差绝对值≤0.03g； 9.配置校准砝码； 10.具备内置可充电电池，支持外接电源及电池供电。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微量可调移液器1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30℃~121℃环境下外观无形变，所有功能正常使用（提供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生产单位公章，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检测内容至少满足本参数要求）；
2		1.采用极佳耐热材料，可整支紫外灭菌，也可整支高温（121℃）消毒灭菌； 2.量程范围：0.1-2.5μL/0.5-10μL/20-200μL/100-1000μL/1000-5000μL。 3.人机功效学轻便设计，采用侧面数字视窗，更便于观察设定取液量程； 4.调节和取样按钮多功能一体化设置； 5.计数器自锁功能，防止非旋动碰触情况下计数器滑动而锁定量程； 6.防倒吸结构设计，主动防护误操作引起的设备损坏； 7.系统误差：≤1%（最大量程）；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微量可调移液器2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30℃至70℃环境下外观无形变，所有功能正常使用（提供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生产单位公章，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检测内容至少满足本参数要求）；
2		1.高机械强度和抗化学腐蚀材料，下半支高温高压灭菌，可整支紫外灭菌； 2.量程范围：0.1-2.5μL/0.5-10μL/20-200μL/100-1000μL/500-5000μL。 3.人机功效学轻便设计，采用侧面数字视窗，更便于观察设定取液量程； 4.调节和取样按钮多功能一体化设置； 5.计数器自锁功能，防止非旋动碰触情况下计数器滑动而锁定量程； 6.防倒吸结构设计，主动防护误操作引起的设备损坏； 7.系统误差：≤1%（最大量程）；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移液器架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结构稳固耐用，适用于微量可调移液器放置； 2.采用倾斜式或便于取放的结构，可同时放置移液器≥7支。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光照培养箱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容积：≥250L； 2.温控范围：5～65℃； 3.温度分辨率≤0.1℃，控温误差绝对值≤1℃； 4.光照控制范围：0～18000lx，光源使用寿命≥50000h； 5.采用触摸屏控制，具备定时功能； 6.支持定值运行和程序运行模式，具备可编程控制功能，支持≥24段温度及光照参数设置和自动切换，可满足不同时间段温度、光照条件模拟需求； 7.配置测试孔≥1个。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气候培养箱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容积：≥250L，内部尺寸≥500×540×910mm； 2.温控范围：有光条件下10～65℃，无光条件下5～65℃； 3.温度分辨率≤0.1℃，控温误差绝对值≤1℃； 4.具备内置加湿功能，湿度控制范围：45%～95%RH； 5.湿度分辨率≤1%RH，湿度波动度≤5%RH； 6.光照控制范围：0～18000lx； 7.内胆采用不锈钢材质，内部便于清洁； 8.采用触摸屏控制，具备定时功能； 9.支持定值运行和程序运行模式，具备多段温度、湿度及光照条件编程控制功能，可按设定程序自动切换运行参数； 10.配置测试孔≥1个； 11.具备自动除霜功能。 12.外形尺寸≥700×700×1550mm。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光照培养架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外观尺寸：长×宽×高≥1350×450×1800mm，实用层数：≥4层，立柱及横撑全钢厚度≥1mm； 2.每层标配≥3组至少包含白红蓝三色植物生长专用补光灯，额定功率≥16W/组，单组光强≥1600LM，光效≥90LM/W； 3.灯管和灯架一体化设计，设置柔光灯罩，避免光线刺眼伤害且光线均匀分布，每组灯光独立开关，每层光照强度≥3级可调。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植物生长专用培养架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补光及控制系统采用安全低压供电，工作电压≤36V；每层配置不少于4种植物生长光谱，至少包括红、蓝、绿、白光谱，支持分段独立控制、定时控制及1%~100%光照强度调节；支持实时监测显示环境温度、湿度、光照强度及CO ₂ 浓度。（须提供对应功能界面截图并进行功能标注；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承诺所响应功能真实有效，并确保交货验收时可进行现场功能演示与测试。）
2		1.用于植物栽培、种子萌发、苗木及无菌苗培养等相关实验和实践活动； 2.主体框架材质为铝型材，规格≥30mm×30mm； 3.实用层数：≥3层，整体尺寸：≥1400×500×1700mm； 4.置物板采用镜面不锈钢；高度由滑动块连接件进行调节； 5.≥7寸液晶触摸显示屏，针对植物生长光照条件设计控制程序； 6.植物生长专用模组，至少包括红蓝绿白，每层光源板尺寸：≥1300×450mm，光照度：≥30000LUX； 7.每层置物板提供220V电源接口：≥2个，可供外置设备供电使用。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水耕生态养殖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水生动植物养殖区补光、杀菌、水泵循环、造浪、增氧等装置，可分段控制，设定范围为24段不同时间段控制；（须提供对应功能界面截图并进行功能标注，并确保交货验收时可进行现场功能演示与测试。）

2	1.复合耕作体系生态环境设计，实现水生动植物和陆生动植物协同共生效应，探究水生动物、水生植物、陆生动物、陆生植物和微生物及必要环境因素之间生态平衡关系； 2.整体尺寸：宽×深×高≥1000×500×1720mm，陆生动植物养殖空间尺寸：宽×深×高≥900×390×150mm，水生动植物养殖空间尺寸：宽×深×高≥960×420×300mm； 3.主体材质为钢结构骨架，外饰面防水板材材质包边，结构美观和防水； 4.配置≥7英寸色液晶触摸显示控制屏，针对水耕生态培养系统设计，触控流畅，操作灵敏，长时间运行稳定可靠； 5.陆生动植物养殖箱与水生动植物养殖箱封闭隔离设计及肥水连通循环结构设计，上、下双层生态系统隔离设计，上层为陆生动植物栽培区域，下层为水生动植物栽培区； 6.陆生动植物养殖区分为水培区、基质栽培区和水质净化区，设置不低于三重级别水质净化过滤装置，实时监测显示生长环境温度、湿度、光照强度、二氧化碳浓度等参数，植物生长补光可分段控制，设定范围为24段不同时间段控制； 7.水生动植物养殖区用于水陆两栖类动物和水生植物的养殖； 8.水生环境水温、TDS值、pH值等参数实时监测显示，水生环境温度补偿，配置水体加热装置，保证不同环境动物生长温度需求，水体加热装置独立开关控制； 9.水生环境配备杀菌装置，用于水生区域微生物的消杀，杀菌装置独立开关控制； 10.设置水体循环装置，为陆生植物生长提供营养水分； 11.设置水体造浪装置和水体补氧装置，循环水泵和增氧泵保证水质的氧气充足，水生动物健康愉悦生长，循环水泵功率：35-60W，增氧泵功率：8-10W； 12.水体循环水泵运行维保时间设置，提醒用户定期清洗营养液水泵，保证水泵高效运行； 13.水生动植物养殖区补光、杀菌、水泵循环、造浪、增氧等装置可分段控制，设定范围为24段不同时间段控制； 14.水体水箱独立设置高低水位监测功能，在水位出现异常情况下发出蜂鸣警示并文字提示警示原因，方便用户解决问题； 15.各模块运行状态屏显直观可见，系统控制装置异常警示并文字提示，工控设置保存并执行； 16.下层主体材质采用≥10mm厚超白钢化玻璃，透明度强，适合观察水生动植物的生长状态； 17.设备底部设置有活动抽屉，便于放置营养液、种子、种植工具等小型耗材及工具； 18.电压：AC220V/50Hz；功率：约150W。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全温振荡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外框为钣金喷塑，内腔为不锈钢材质，具有抗腐蚀和保温性；大屏幕透明视窗，三维一体传动机构，运转平稳，承载力大； 2.无刷直流电机控制系统，带调速、恒力矩、恒转速、无碳刷、免保养、控速精准，具备缓启动功能，运转平稳，在启动期间保护样品安全，仪器升温 and 降温情况下不掉速； 3.具备加热和制冷功能，温控范围：4～60℃；温度分辨率≤0.1℃，控温误差绝对值≤0.1℃，温度均匀度偏差绝对值≤1℃； 4.转速范围：40～300rpm；振幅≥Φ25mm； 5.能够显示设定温度、实际温度、设定转速、实际转速及设备运行状态； 6.具备故障声光报警及故障信息显示功能； 7.配置不锈钢弹簧网架或同等功能固定装置，可适配不同规格培养容器；培养瓶承载能力不少于500mL×9、250mL×16、100mL×25； 8.具备定时开关机、运行参数锁定、照明、紫外灭菌及断电恢复功能。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环境测量仪-光照度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设备应具备必要的机械安全防护能力，能够承受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机械冲击和碰撞。 (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采用液晶显示，具备背光显示及低电量提示功能； 2.具备照度、温度及湿度测量功能： 2.1.照度测量范围：0.1～300000lx； 2.2.温度测量范围：0～60℃； 2.3.湿度测量范围：0～99%RH； 3.具备测量上下限报警、自动量程切换、数据保持及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查看功能； 4.照度分辨率≤0.1lx； 5.测量准确度： 5.1.照度：<10000lx时，±3%rdg±0.5%f.s.；>10000lx时，±4%rdg±10dgts； 5.2.温度：±1℃； 5.3.湿度：±8%RH； 6.照度重复性误差≤±2%； 7.采用电池供电，满足便携测量使用需求。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环境测量仪-温湿度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设备应具备必要的机械安全防护能力，能够承受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机械冲击和碰撞。 (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采用数字显示，可同时显示主要空气质量及环境监测参数； 2.具备甲醛、TVOC、温度及湿度检测功能，并具备空气质量状态提示功能； 3.甲醛测量范围：0～2.888mg/m³； 4.TVOC测量范围：0～9.999mg/m³； 5.具备空气质量异常报警功能； 6.温度显示分辨率≤1℃，湿度显示分辨率≤1%RH； 7.温度测量误差绝对值≤1℃，湿度测量误差绝对值≤5%RH； 8.采用可充电电池供电，支持DC5V充电； 9.仪器尺寸≥150×60×30mm；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台式酸度计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具备温度补偿功能，温度补偿范围：0-60℃； 2.LED数码液晶显示屏； 3.仪器级别：0.01级； 4.测量范围：pH: 0.00-14.00； mV: 0-±1999； 5.分辨率：pH: ±0.01； mV: ±1mV； 6.基本误差：pH: ±0.01pH； mV:±1mV； 7.输入阻抗：≥1×1012Ω； 8.稳定性：±0.01pH/3h； 9.重量：≥1.6Kg。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多功能水质测量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设备应具备必要的机械安全防护能力，能够承受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机械冲击和碰撞。 (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ABS工程塑料材质，人体工学手握外形设计； 2.防水等级：IP67； 3.LCD背光液晶显示屏，方便在环境黑暗条件下观察和读取数据； 4.支持pH、TDS、温度、电导率（EC）、盐度、比重（SG）及氧化还原电位（ORP）等参数测量； 4.电导率（EC）测量范围：0～19.99mS/cm，测量误差≤±2%FS； 5.TDS测量范围：0～20.0ppt，测量误差≤±2%FS； 6.盐度测量范围：0.01%～25.00%；0.01%～5.00%范围内误差绝对值≤0.1%，5.1%～25.0%范围内误差绝对值≤1%； 7.pH测量范围：0.01～14.00pH，分辨率≤0.01pH，测量误差绝对值≤0.05pH； 8.ORP测量范围：-999～999mV，分辨率≤1mV，测量误差绝对值≤2mV； 9.比重（SG）测量范围：1.000～1.222； 10.温度测量范围：0.1～60.0℃，分辨率≤0.1℃，测量误差绝对值≤0.5℃； 11.具备自动温度补偿功能，补偿范围：0～60℃； 12.支持pH多点校准及校准液自动识别，具备数据保持功能； 15、仪器规格≥180×30×30mm；显示屏尺寸：≥20×20mm；重量：≥90g。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恒温磁力搅拌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设备应具备必要的机械安全及电气安全防护能力，能够承受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机械冲击和碰撞。（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采用优质直流电机作驱动，调速平稳，噪音低； 2.一体成形铝合金加热搅拌平台，加热速度快、加热温度均匀可调，使用安全，性能可靠； 3.工作盘尺寸：≥120×120mm； 3.搅拌容量：20-5000mL； 4.搅拌速度：0-2000转/分，转速无级调速； 5.加热温度：室温+5～380℃，温度可调； 6.工作电压：AC 220V/50Hz；加热功率：0～200W（可调）； 7.外观规格：≥240×130×90mm，辅助支架高度：≥300mm，重量：≥1.6kg。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超声波清洗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整机不锈钢压花材质，加厚型内胆一次性冲压成型，防刮花防漏水，耐腐蚀耐热； 2.智能数显控制系统，一键变波功能自由切换，智能脱气功能提高清洗效率； 3.容量：≥30L；标配超声波功率≥600W/震头≥10个，支持增配超声波功率≥720W/震头≥12个，超声波功率≥900W/震头≥15个； 4.温度控制范围：室温～80℃，加热功率≥600W； 5.超声频率：标配40KHz； 6.尺寸：≥530×320×320mm；内槽尺寸：≥500×300×200mm。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精油提取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加热蒸馏及冷凝过程具备可视观察结构，冷凝系统主要观察部件采用透明、耐热材料，便于教学过程中观察蒸馏及冷凝现象。（投标人须提供仪器开放式可视冷凝系统及透视上盖照片，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文件）
2		▲设备应具备必要的机械安全及电气安全防护能力，能够承受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机械冲击和碰撞。（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3		1.物料篮容量：≥5L； 2.渐进式升温加热方式，三重热均衡、无局部高温； 3.液晶数码触摸面板，实时功率显示； 4.加热功率：≥1000W，功率支持多档或连续调节； 5.具有定时加热功能，具有缺水断电保护功能；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光合作用反应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配置植物生长LED补光系统，至少支持红、蓝、绿、白四种光谱独立开启或组合使用，光照强度≥10档可调。（须提供对应功能界面截图并进行功能标注，并确保交货验收时可进行现场功能演示与测试。）
2		▲温度控制范围：10～50℃可调，配置加热和制冷功能，反应室温度控制偏差绝对值≤1℃；温度控制功能可独立开启或关闭，并支持反应室温度实时显示及设定。（须提供对应功能界面截图并进行功能标注；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承诺所响应功能真实有效，并确保交货验收时可进行现场功能演示与测试。）
3		1.用于开展光照、温度、光谱等环境因素对植物光合作用影响的探究实验； 2.支持光照强度、光照时间、温度及光谱等实验条件调节，满足不同环境条件下植物光合作用实验需要； 3.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可显示并设置主要实验控制参数，包括但不限于分辨率、色彩、背光寿命、背光亮亮度等； 4.设备配置自然界肉眼可见的光学三原色光谱红、绿、蓝以及混合光谱白光，并且可进行交叉组合不同的光质，满足多种光质环境探究实验； 5.反应前端设置透明观察窗，方便观察光合作用实验现象以及实验记录和拍照； 6.仪器尺寸≥260×310×360mm，反应室空间≥255×200×170mm； 7.电源：AC220V/50Hz。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智能植物培养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支持实时监测培养环境温度、湿度、光照强度、CO ₂ 浓度，以及营养液温度、TDS和pH值；支持主要模块运行状态显示和异常提示。（投标人须提供监测信息及警示功能的软件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文件）；
2		▲营养液供给、植物补光、空气循环、营养液增氧及环境灭菌等功能可分别进行定时控制，支持≥24个时间段设置。（投标人须提供设定功能的软件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文件）；

3		1.支持深液流培养、浅液流培养、气雾培养及基质培养等植物栽培方式，满足不同无土栽培方式的实验和实践教学需要； 2.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可显示设备监测参数、控制状态及运行信息； 3.内置营养液供给控制、植物生长补光控制、内外循环风控制、营养液补充氧气控制、环境灭菌控制等功能； 4.三种栽培模式设置独立营养液水箱，并且单个营养液水箱分别设置自动补水装置，有效防止营养液储槽缺水而造成的植物死亡和仪器干烧损坏；可通过营养液水位高低进行补水装置电磁阀的控制进行补水。 5.单个营养液水箱独立设置高低水位监测功能，在水位出现异常情况下发出蜂鸣警示并文字提示警示原因，方便用户解决问题； 6.光照度：上部≥10000Lux；底部≥5000Lux； 7.深液流水培≥25株，浅液流水培≥25株，雾培≥25株，基质培养≥12个栽培单元； 8.营养液水泵运行维保时间设置，提醒用户定期清洗营养液水泵，保证水泵高效运行； 9.内置摄像头双向云台设计： 11.1.≥200万像素高清镜头，大光圈设计，≥1080P高清画质呈现；自动感光，暗部细节真实还原； 11.2.高功率双LED红外灯，夜视效果强，夜间画面清晰，夜间照视距离≥10米； 11.3.双向语音沟通，随时随地方便沟通，方便远程指导；移动侦测和人形侦测，并可进行人形追踪； 11.4.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通过专用软件连接视频监控设备，实时拍摄照片、录制视频、存储及调取数据； 12.集成智能物联网控制模块，防机械危险，耐机械冲击和撞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 13.尺寸：宽×深×高≥1520×750×1800mm，营养液槽≥300L，重量≥200Kg； 14.电源：220V/50HZ。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智能物联网控制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配置物联网控制软件，至少具备远程设备管理、设备连接管理、教学应用、用户信息管理以及实验物资信息服务等功能模块。（须提供对应功能界面截图并进行功能标注，并确保交货验收时可进行现场功能演示与测试。）
2		▲教学系统应提供与本项目使用相关的植物学、生态学、微生物学、综合实践等教学资源，资源内容可包括课程简介、讲义、课件及实验案例或实验结果图片。（须提供对应功能界面截图并进行功能标注，并确保交货验收时可进行现场功能演示与测试。）
3		▲具备实验物资信息查询或展示功能，可展示相关物资名称、基本参数、图片等信息。（须提供对应功能界面截图并进行功能标注，并确保交货验收时可进行现场功能演示与测试。）

4		1.智能控制模块支持≥8路设备独立控制，可用于营养液循环、植物补光、空气循环等相关设备控制； 2.支持手动和远程控制模式切换，配置现场手动控制装置，在网络异常情况下能够进行基本设备控制； 3.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可显示各控制通道运行状态和已配置传感器的环境监测数据；控制通道名称支持自定义； 4.采用模块化控制方式，具备设备控制及必要的电气保护功能，便于维护； 5.配置数据采集分析终端，至少支持温度、湿度、光照强度、CO ₂ 浓度数据采集、实时显示、存储、历史查询、趋势分析及数据导出；数据保存周期≥3年； 6.配置视频采集终端，支持远程视频查看、语音交互、拍照、录像以及历史数据调用； 7.支持≥8路设备独立定时控制，并可根据温度、湿度、光照强度、CO ₂ 浓度等已配置监测参数设置联动控制条件； 8.具备监测数据上下限设置及异常报警功能，可对超出设定范围的参数进行记录和提示； 9.系统具备用户或设备操作权限管理功能； 10.提供客户端软件升级服务，云平台数据服务期限不少于3年。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光能量补充执行器1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设备应具备必要的机械安全及电气安全防护能力，能够承受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机械冲击和碰撞。（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配置植物生长全光谱补光系统6套及必要附件，整体满足约40~50m ² 植物培养区域补光使用需求； 2.额定功率≥400W； 3.光源使用寿命≥24000h；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光能量补充执行器2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配置植物生长全光谱LED补光系统1套及必要附件； 2.主体为铝合金材质，散热快，安全系数高； 3.光源配套高导热基板，纯金电路高温胶水； 4.防滑支架，≥1米专用铝导轨，可随意调节光源位置； 5.补光照射角度垂直方向和水平方向任意角度可调； 6.功率：≥35W； 7.防机械危险，耐机械冲击和撞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室内空气循环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耐机械冲击和撞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室内循环轴流风机2套及附件 2.风筒两端设置防护隔栏，防止大件物品进入，保障安全防护； 3.风筒规格：风叶直径≥400mm，风筒直径≥460mm，风筒长度≥310mm； 4.额定转速：≥1350rpm； 5.工作运行风量：≥48m ³ /min。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培育模块-螺旋仿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栽培组件在-30℃~70℃环境条件下外观无明显变形，主要功能正常。（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适用于芳香植物及其他草本植物的水培、基质培养等无土栽培实践，支持营养液循环供给； 2.有效栽培区域面积不小于600mm×1200mm×4组； 3.栽培盒采用ABS材质，尺寸≥300×100×100mm，≥24个，最多可设置240穴； 4.栽培系统具备营养液循环、液位调节及给排水功能，栽培单元便于拆装和维护，并可根据种植需要组合使用； 5.营养液储液容量≥50L； 6.营养液循环流量：0~3m³/h可调； 7.主体结构应耐腐蚀、便于清洁维护，满足营养液循环环境长期使用需要； 8.支持基质培养和水培两种栽培方式，并可根据实验需要进行转换。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培育模块-漏窗培养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栽培组件在-30℃~70℃环境条件下外观无明显变形，主要功能正常。（须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告中的检测项目需明确包含或实质性涵盖该功能指标。报告认证须至少具有CMA标识）
2		1.适用于草本植物及中草药类植物的水培、基质培养等无土栽培实践，支持营养液循环供给； 2.有效栽培区域面积不小于600mm×1200mm×2组； 3.栽培盒采用ABS材质，尺寸≥300×100×100mm，≥12个，最多可设置120穴； 4.栽培系统具备营养液循环、液位调节及给排水功能，栽培单元便于拆装和维护，并可根据种植需要组合使用； 5.营养液储液容量≥50L； 6.营养液循环流量：0~3m³/h可调； 7.主体结构应耐腐蚀、便于清洁维护，满足营养液循环环境长期使用需要； 8.支持基质培养和水培两种栽培方式，并可根据实验需要进行转换。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培育模块-墙面基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适用于矮生、藤蔓类植物的墙面式基质培养及扩繁育苗实践，具备营养液循环供给功能； 2.有效栽培区域面积≥1060mm×960mm； 3.单个栽培槽尺寸：≥265×160×160mm，≥24个，最多可设置48穴； 4.栽培槽设置储水空间，能够为植物根系提供必要水分； 5.栽培槽具备适用于基质培养的种植结构，可降低基质进入回水系统造成堵塞的风险，并满足根系通气需要； 6.营养液储液容量≥200L； 7.营养液循环流量：0~3m³/h可调； 8.支持基质培养和水培等培养方式，并可根据教学实践需要进行转换。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培育模块-单A基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模块尺寸：≥2000×800×1400mm； 2.栽培层数≥4层，栽培槽≥4组，栽培槽深度≥190mm； 3.栽培槽为PVC材质，自带排水功能，极大解决植物种植烂根及透气问题； 4.支架为铝合金材质，结构稳固，耐热防腐； 5.营养液储液容量：≥100L； 6.营养液循环水流：0-3m³/h可调。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培育模块-双A基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2000×1400×1400mm； 2.栽培槽层数：≥4层；栽培槽数量：≥7组，槽深：≥190mm； 3.栽培槽为PVC材质，自带排水功能，极大解决植物种植烂根及透气问题； 4.支架为铝合金材质，结构稳固，耐热防腐； 5.营养液储液容量：≥100L； 6.营养液循环水流：0-3m³/h可调。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培育模块-单A水培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2000×500×1200mm； 2.栽培槽层数：≥4层；栽培槽数量：≥4组，槽深：≥50mm； 3.栽培槽为PVC材质，每层具备营养液自动循环功能； 4.支架为铝合金材质，结构稳固，耐热防腐； 5.营养液储液容量：≥100L； 6.营养液循环水流：0-3m³/h可调。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培育模块-双A水培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2000×1200×1200mm； 2.栽培槽层数：≥4层；栽培槽数量：≥7组，槽深：≥50mm； 3.栽培槽为PVC材质，每层具备营养液自动循环功能； 4.支架为铝合金材质，结构稳固，耐热防腐； 5.营养液储液容量：≥100L； 6.营养液循环水流：0-3m³/h可调。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培育模块-双垂水培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2000×300×1300mm； 2.单个栽培槽种植面积：≥100×2000mm×2； 3.栽培槽为PVC材质，栽培孔双面设计，单层种植数：≥30株； 4.支架为不锈钢材质，结构稳固，耐热防腐； 5.营养液储液容量：≥50L； 6.营养液循环水流：0-3m³/h可调。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培育模块-爬藤培养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1200×400×1800mm； 2.栽培槽种植面积：≥1200×400mm； 4.主体为高密度碳化实木材质，防腐防蛀。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移动模块-叠槽培养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1000×500×1700mm； 2.栽培槽层数：≥6层，垂直分布；栽培槽数量：≥20个，种植数：≥70株； 3.栽培槽为PVC材质，配备基质栽培袋，可防止基质回流造成营养液输送管道堵塞； 4.采用全钢结构，材料厚度≥1mm，支柱材料厚度≥1mm，冷轧板喷塑工艺，防霉防菌； 5.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可显示主要环境参数、营养液参数等； 6.智能控制系统： 6.1.支持实时监测培养环境温度、湿度、光照强度、CO ₂ 浓度，以及营养液温度、TDS值、pH值； 6.2.具备主要设备运行状态显示和异常报警提示功能； 6.3.支持营养液循环及植物补光独立控制，并支持≥24个时间段定时设置； 6.4.具备营养液高、低液位监测及异常报警功能； 7.配置植物生长LED补光系统，培养区域光照度≥4000lx； 8.营养液储液容量≥50L，营养液循环流量0~3m ³ /h可调； 9.工作电源：AC220V/50Hz。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移动模块-漏窗培养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1000×500×1700mm； 2.栽培槽层数：≥4层，双列分布；栽培孔：≥50个； 3.栽培槽为PVC材质，每层具备营养液自动循环功能； 4.采用全钢结构，材料厚度≥1.0mm，支柱材料厚度≥1.0mm，冷轧板喷塑工艺，防霉防菌； 5.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可显示主要环境参数、营养液参数等； 6.智能控制系统： 6.1.支持实时监测培养环境温度、湿度、光照强度、CO ₂ 浓度，以及营养液温度、TDS值、pH值； 6.2.具备主要设备运行状态显示及异常报警提示功能； 6.3.支持营养液循环和植物补光独立控制，并支持≥24个时间段定时设置； 6.4.具备营养液高、低液位监测及异常报警功能； 7.配置植物生长LED补光系统，培养区域光照度≥4000lx； 8.营养液储液容量≥50L，营养液循环流量0~3m ³ /h可调； 9.工作电源：AC220V/50Hz。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移动模块-螺旋仿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1000×500×1700mm； 2.栽培槽数量：≥10个，螺旋环绕式分布；种植数：≥70株； 3.栽培槽为ABS材质，每层具备营养液自动循环功能； 4.采用全钢结构，材料厚度≥1.0mm，支柱材料厚度≥1.0mm，冷轧板喷塑工艺，防霉防菌； 5.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可显示主要环境参数、营养液参数等； 6.智能控制系统： 6.1.支持实时监测培养环境温度、湿度、光照强度、CO ₂ 浓度，以及营养液温度、TDS值、pH值； 6.2.具备主要设备运行状态显示及异常报警提示功能； 6.3.支持营养液循环和植物补光独立控制，并支持≥24个时间段定时设置； 6.4.具备营养液高、低液位监测及异常报警功能； 7.配置植物生长LED补光系统，培养区域光照度≥4000lx； 8.营养液储液容量≥50L，营养液循环流量0~3m ³ /h可调； 9.工作电源：AC220V/50Hz。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移动模块-叠碗培养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1000×500×1700mm； 2.栽培槽层数：≥5层， 双列垂直分布；栽培槽数量：≥10个， 种植数：≥100株； 3.栽培槽为ABS材质， 配备基质栽培袋， 可防止基质回流造成营养液输送管道堵塞； 4.采用全钢结构， 材料厚度≥1.0mm， 支柱材料厚度≥1.0mm， 冷轧板喷塑工艺， 防霉防菌； 5.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 可显示主要环境参数、 营养液参数等； 6.智能控制系统： 6.1.支持实时监测培养环境温度、 湿度、 光照强度、 CO ₂ 浓度， 以及营养液温度、 TDS值、 pH值； 6.2.具备主要设备运行状态显示及异常报警提示功能； 6.3.支持营养液循环和植物补光独立控制， 并支持≥24个时间段定时设置； 6.4.具备营养液高、 低液位监测及异常报警功能； 7.配置植物生长LED补光系统， 培养区域光照度≥4000lx； 8.营养液储液容量≥50L， 营养液循环流量0～3m ³ /h可调； 9.工作电源： AC220V/50Hz。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移动模块-四层培养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1000×500×1700mm； 2.栽培槽层数：≥4层；栽培槽液面深度：≥90mm， 单层种植数：≥30株； 3.栽培槽为PP材质， 每层具备营养液自动循环功能； 4.采用全钢结构， 材料厚度≥1.0mm， 支柱材料厚度≥1.0mm， 冷轧板喷塑工艺， 防霉防菌； 5.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 可显示主要环境参数、 营养液参数等； 6.智能控制系统： 6.1.支持实时监测培养环境温度、 湿度、 光照强度、 CO ₂ 浓度， 以及营养液温度、 TDS值、 pH值； 6.2.具备主要设备运行状态显示及异常报警提示功能； 6.3.支持营养液循环和植物补光独立控制， 并支持≥24个时间段定时设置； 6.4.具备营养液高、 低液位监测及异常报警功能； 7.配置植物生长LED补光系统， 培养区域光照度≥4000lx； 8.营养液储液容量≥50L， 营养液循环流量0～3m ³ /h可调； 9.工作电源： AC220V/50Hz。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移动模块-立体四瓣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模块尺寸：≥1000×500×1700mm； 2.栽培槽层数：≥6层；单层栽培槽容量：≥30L； 3.栽培槽为PP材质， 底部设置防烂根隔水网， 更利于植物生长； 4.采用全钢结构， 材料厚度≥1.0mm， 支柱材料厚度≥1.0mm， 冷轧板喷塑工艺， 防霉防菌； 5.配置≥7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 可显示主要环境参数、 营养液参数等； 6.智能控制系统： 6.1.支持实时监测培养环境温度、 湿度、 光照强度、 CO ₂ 浓度， 以及营养液温度、 TDS值、 pH值； 6.2.具备主要设备运行状态显示及异常报警提示功能； 6.3.支持营养液循环和植物补光独立控制， 并支持≥24个时间段定时设置； 6.4.具备营养液高、 低液位监测及异常报警功能； 7.配置植物生长LED补光系统， 培养区域光照度≥4000lx； 8.营养液储液容量≥50L， 营养液循环流量0～3m ³ /h可调； 9.工作电源： AC220V/50Hz。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系统布景-主题树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以主题树作为植物培养及生态展示区域的主题景观，整体造型与实验室植物培养、生态展示环境相协调； 2.主题树整体高度、主干尺度及树冠覆盖范围应满足学校确认的空间布局及展示需要，参考尺寸：高度≥2500mm，主干直径≥600mm，顶部冠幅≥6000mm； 3.主体结构应稳固、安全，采用适于室内长期使用的耐用材料，表面采用仿真树干效果处理； 4.树干、树冠及周边可结合仿真植物、苔藓、草皮、枝条等元素进行生态化布置，满足植物主题展示效果。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系统布景-山水景观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设置小型山水生态景观，整体尺寸与实验室现场布局相适配，参考尺寸≥1100×600×1000mm； 2.配置水池及循环水泵，具备循环流水功能； 3.设置适当的景观装饰及植物种植空间，可用于配置小型绿植。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系统布景-花架景观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主体采用金属结构，表面具备防锈、防潮处理，结构稳固，满足植物花盆摆放使用需要； 2.设置≥5层花盆摆放空间，层间有效高度≥250mm，顶部设置垂吊盆栽挂置结构； 3.底部设置防滑、防刮伤地面的脚垫或同等保护结构； 4.整体尺寸：≥1400×300×1500mm。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生态耗材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水培营养液，200×，500mL/瓶，10瓶； 2.栽培植物，依据地域及气候定制，60盆； 3.种子，蔬菜花卉种子，10种，每种5包，共50包； 4.水草套装，金鱼藻.黑藻等（依据地域及气候定制）； 水草泥，2.5Kg； 水草种子，5包； 硝化细菌，5瓶； 5.金鱼，依据地域及气候定制，20条； 6.栽培基质，复合基质； 7.NAA溶液，50mL，0.5mg/mL，5瓶； 8.2，4-D溶液，50mL，0.5mg/mL，5瓶； 9.吲哚乙酸，5g/瓶，5瓶。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生态工具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枝剪，5把； 2.无土栽培工具箱，5套； 3.喷壶，5个； 4.育苗盆，21穴，50个 5.剪刀，5把； 6.梯子，4步1.38米，1把； 7.灌溉水管（带活接头），直径4分，20米； 8.多功能浇花喷水头，1个；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玻璃器皿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玻璃烧杯，250mL，10个； 2.玻璃烧杯，500mL，30个； 3.玻璃烧杯，1000mL，10个； 4.玻璃量筒，50mL，10个； 5.玻璃量筒，100mL，10个； 6.玻璃量筒，500mL，5个； 7.玻璃量筒，1000mL，2个； 8.透明玻璃小口试剂瓶，500mL，10个； 9.透明玻璃小口试剂瓶，1000mL，10个； 10.玻璃锥形瓶，250mL，10个； 11.透明玻璃广口试剂瓶，250mL，20个； 12.玻璃棒，直径Φ6mm，长度300mm，10根； 13.玻璃酒精灯，容量250mL，20盏； 14.平口圆底玻璃试管，Φ15×150mm，100支； 15.玻璃培养皿，直径90mm，200个。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耗材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吸头，10μL，1000个/包，5包； 2.吸头，200μL，1000个/包，5包； 3.吸头，1000μL，500个/包，5包； 4.吸头，5000μL，300个/包，5包； 5.吸头盒，10μL，8个； 6.吸头盒，200μL，8个； 7.吸头盒，1000μL，8个； 8.吸头盒，5000μL，8个； 9.组培瓶，150mL，600个； 10.培养皿，一次性90mm，500个/箱，1箱； 11.封口膜，16cm×16cm，500张/包，2包； 12.称量纸，90×90mm，2包； 13.擦镜纸，50张/本，10本； 14.脱脂棉，500g/包，2包； 15.酒精灯芯，标准，100条/包，2包； 16.无粉乳胶手套，50只/盒，中号，5盒； 17.育苗盘，21穴，50个。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实验工具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离心管架，两面板，20个； 2.猪毛试管刷，中号，20个； 3.木制试管架，12孔×孔径Φ21mm，20个； 4.药匙，不锈钢,160mm，10把； 5.灭火毯，1200mm×1800mm，1件； 6.手术刀柄，3#刀柄，匹配10#.11#.12#刀片，20把； 7.手术刀柄，4#刀柄，匹配23#刀片，20把； 8.刀片，10#，10片/包，匹配3#刀柄，10包； 9.刀片，11#，10片/包，匹配3#刀柄，10包； 10.刀片，23#，10片/包，匹配4#刀柄，10包； 11.镊子，直圆-20cm，20把； 12.镊子，枪型-20cm，20把； 13.手术剪刀，直尖-18cm，20把； 14.园艺工具箱，十件套装铲耙剪，2套。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组培教学试剂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试剂盒-植物的组织培养 2.试剂盒-手指植物的制作 3.试剂盒-菩提树组织培养 4.试剂盒-胡萝卜组织培养 5.试剂盒-矮牵牛组织培养 6.试剂盒-百合组织培养 7.试剂盒-彩叶草组织培养 8.试剂盒-菊花组织培养 9.试剂盒-卡特兰愈伤组织培养 10.试剂盒-落地生根组织培养 11.试剂盒-葡萄风信子组织培养 12.试剂盒-小丽花组织培养 13.试剂盒-烟草组织培养 14.试剂盒-铁皮石斛组织培养 15.试剂盒-太阳花组织培养 16.试剂盒-枸杞组织培养 17.试剂盒-金线莲组织培养 18.试剂盒-蛇莓组织培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教学试剂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试剂盒-果酒及果醋的制作，1个； 2.试剂盒-亚硝酸盐含量的测定，1个； 3.试剂盒-微生物的实验室培养，1个； 4.试剂盒-土壤中分解尿素的细菌的分离和计数，1个； 5.试剂盒-分解纤维素的微生物的分离，1个； 6.试剂盒-植物DNA的粗提取与鉴定，1个； 7.试剂盒-极速PCR，1个； 8.试剂盒-琼脂糖凝胶电泳-含marker，1个； 9.试剂盒-植物的组织培养，1个； 10.试剂盒-酶的专一性，1个； 11.试剂盒-探究抗生素对细菌的选择作用，1个； 12.试剂盒-探究植物细胞的吸水和失水，1个； 13.双缩脲A，50 mL/瓶，5瓶； 14.双缩脲B，50mL/瓶，5瓶； 15.斐林试剂甲，50mL/瓶，5瓶； 16.斐林试剂乙，50mL/瓶，5瓶； 17.淀粉鉴定试剂，50mL/瓶，5瓶； 18.苏丹Ⅲ染料，50mL/瓶，5瓶； 19.改良苯酚品红染液，50mL/瓶，5瓶； 20.龙胆紫染液，50mL/瓶，5瓶。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特色试剂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试剂盒-植物叶脉书签的制作，1个； 2.试剂盒-人性别鉴定，1个； 3.试剂盒-手指植物的制作，1个； 4.试剂盒-精油润唇膏，1个； 5.试剂盒-精油手工皂，1个； 6.试剂盒-氨基酸洗手液，1个； 7.试剂盒-精油护手霜，1个； 8.试剂盒-洁面慕斯，1个； 9.试剂盒-香薰蜡烛制作，1个； 10.试剂盒-人工琥珀制作，1个； 11.试剂盒-压花饰品-吊坠，1个； 12.试剂盒-压花饰品-手镯，1个； 13.试剂盒-神奇的密码信制作，1个；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无菌种苗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无菌苗-烟草 2.无菌苗-百合 3.无菌苗-矮牵牛 4.无菌苗-卡特兰愈伤 5.无菌苗-小丽花 6.无菌苗-菊花 7.无菌苗-菩提树 8.无菌苗-蛇莓 9.无菌苗-落地生根 10.无菌苗-葡萄风信子 11.无菌苗-彩叶草 12.无菌苗-铁皮石斛-长芽无愈伤 13.无菌苗-草莓 14.无菌苗-枸杞 15.无菌苗-金线莲 16.无菌苗-菊花精油瓶挂件 17.无菌苗-太阳花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课程模块与培训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实验方案整体构建设计思路讲解； 2.实验仪器设备的使用方法及日常保养； 3.《植物组织培养的基本概念及应用前景》； 4.《植物组织培养培养基的配制及灭菌处理》； 5.《菊花的组织培养》； 6.《烟草的组织培养》； 7.《矮牵牛的组织培养》； 8.《含羞草的组织培养》； 9.《太阳花的组织培养》； 10.《球根花卉系列-百合的组织培养》； 11.《球根花卉系列-葡萄风信子的组织培养》； 12.《特色花卉系列-落地生根的组织培养》； 13.《特色花卉系列-小丽花的组织培养》； 14.《特色花卉系列-彩叶草的组织培养》； 15.《特色花卉系列-菩提的组织培养》； 16.《中药植物系列-铁皮石斛的组织培养》； 17.《中药植物系列-金线莲的组织培养》； 18.《中药植物系列-枸杞的组织培养》； 19.《多彩水果系列-草莓的组织培养》； 20.《多彩水果系列-蛇莓的组织培养》； 21.《开放组培-手指植物的制作》； 21.《胡萝卜愈伤组织的悬浮培养》； 22.《外植体的选择.处理及无菌操作》； 23.《组培苗的培育.驯化和移栽》； 24.《植物芳香油的提取》； 25.《设计制作生态缸观察其稳定性》； 26.《不同激素配比对植物组织培养的影响》； 27.《探究植物激素对生根和发芽的影响》； 28.《探究环境因素对植物生长的影响（光照强度.光质.培养温度等）》。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5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4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5.00分 商务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技术响应程度	1.标“★”表示此参数为实质性参数要求，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2.标“▲”参数为核心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正偏离得23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扣1分，本项扣完为止。3.非标“▲”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正偏离得12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扣0.5分，本项扣完为止。 。	35.0000	客观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技术评审	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措施	①项目组织及人员配置：包括项目组织架构、人员配置、岗位职责及协调管理机制；②项目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包括总体进度安排、实施阶段、关键节点及进度保障措施；③安装部署及现场实施措施：包括设备进场、安装部署、现场组织以及与学校正常教学秩序的协调措施；④调试、测试及验收配合措施：包括设备调试、系统联调、功能测试、试运行、问题处理及验收配合；⑤安全文明及校园实施管理措施：包括现场安全防护、设备及材料管理、文明实施、校园秩序保障及突发情况处置。评分标准：对上述5项内容进行评审，每项合理提供1项得2分，最高得10分；每项方案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本项扣完为止；未提供对应内容的，该分项不得分。（注：“缺陷”是指存在下列任一情形：内容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符；缺少对应评审内容中的必要措施；内容过于简单，无法体现具体实施方式；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明显套用其他项目；前后表述矛盾；专业技术内容存在明显错误；方案缺乏可实施性。）	10.0000	主观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售后服务方案	①售后服务体系及人员配置：包括服务组织、人员配置、岗位职责及服务管理机制；②响应及故障处理机制：包括服务受理、响应方式、问题排查、故障处理及应急处置措施；③维护及技术支持措施：包括维护保养、故障预防、使用指导及技术支持；④维修及备品备件保障措施：包括维修组织、备品备件保障、设备维修更换及相关保障措施；⑤持续服务保障措施：包括质保期内外服务安排、服务记录、问题反馈、回访及持续技术支持。评分标准：对上述5项内容进行评审，每项合理提供1项得2分，最高得10分；每项方案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本项扣完为止；未提供对应内容的，该分项不得分。（注：“缺陷”是指存在下列任一情形：内容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符；缺少对应评审内容中的必要措施；内容过于简单，无法体现具体实施方式；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明显套用其他项目；前后表述矛盾；专业技术内容存在明显错误；方案缺乏可实施性。）	10.0000	主观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培训服务方案	①培训对象及培训目标：包括培训对象划分、培训目标及培训组织安排；②培训内容及课程安排：包括设备使用、系统操作、安全注意事项、日常维护等培训内容；③培训计划及实施安排：包括培训时间、方式、批次、地点、人员及实施流程；④培训考核及持续支持措施：包括培训考核、效果评价及后续使用支持；⑤培训保障措施：包括培训人员配置、培训场地及设备准备、培训教材或操作资料及培训过程保障。评分标准：对上述5项内容分别进行评审，每项方案内容完整、合理且与本项目实际需求相适应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每项方案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该分项分值扣完为止；未提供对应内容的，该分项不得分。（注：“缺陷”是指存在下列任一情形：内容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符；缺少对应评审内容中的必要措施；内容过于简单，无法体现具体实施方式；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明显套用其他项目；前后表述矛盾；专业技术内容存在明显错误；方案缺乏可实施性。）	10.0000	主观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商务评审	业绩	供应商近三年（2023至今，以合同或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教学仪器设备销售业绩得2.5分，本项最多得5分。注：每个业绩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缺少任何一份材料该项不得分：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含能够获知甲乙双方单位名称、能够体现采购设备或软件名称的供货清单页、签订日期页及签字盖章页）。扫描不清楚、不完整或无法辨认的不予认可，提供虚假业绩将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5.0000	客观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封面 目录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0000	客观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 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 投标（响应）文件 5. 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